

证券代码：600213

证券简称：*ST 亚星

公告编号：2006-17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星集团公司）通知，亚星集团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3 日与扬州格林柯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格林柯尔）完成了“扬州格林柯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之关于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合同书”的签订。根据该合同书约定，亚星集团公司以协议收购方式收购扬州格林柯尔持有本公司的 11,527.25 万股社会法人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0.67%。本次收购完成后亚星集团公司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合计共持有本公司 67.67% 的股份。

鉴于该协议收购为上市公司收购行为，已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根据本公司当前的特殊情况，亚星集团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申请。

本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对后续进展情况作进一步披露。

附：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简介

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六年七月十四日

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简介

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系国有独资公司，国家 520 家重点企业之一。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洁。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参股经营；汽车（不含小轿车）研究开发、制造、销售；金属材料（不含贵稀金属）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